



申請研究生論文答辯/項目引介
聲明書
(只適用於內地學生)

本人|_____|(身份證號碼：|_____|)為澳門
城市大學|_____|||碩士/||博士學位課程學生，學號：
|_____|。

本人已知悉在澳門城市大學留學期間，在澳門逗留天數可能未達到中國教育部留學服務中心學位認證之要求，但基於私人理由，本人仍要申請研究生學位論文答辯/項目引介。如若答辯/項目引介通過，大學仍會按學校有關規定及程序審核本人之畢業資格。

現聲明本人第一學年|20___/20___|在澳逗留天數為|___|天，第二學年|20___/20___|在澳逗留天數為|___|天，第三學年|20___/20___|在澳逗留天數為|___|天。(若有延畢或其他情況，請在下方空白處依次補充填寫。)本人以上天數聲明屬實。

如本人因在澳門逗留天數不足而導致在澳門城市大學獲得的學位不被中國教育部留學服務中心所認證，本人自願承擔所有後果。

特此聲明。

聲明人姓名：|_____|
(正楷填寫)

簽名：

日期：|_____|